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TI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379)

自願公告 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本公告由中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按自願基準向其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最近業務發展之更新資料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青島中天企業發展有限公司（「青島中天」）與水發民生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水發民生」）訂立與物業開發項目合作有關的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框架協議」）。

根據框架協議，青島中天及水發民生擬於（其中包括）產城開發及其他物業開發項目開展合作。產城一般可聚集具有經選定的共同行業主題的企業集群，連同物流、住宅及商業物業等配套設施，可為其居民創造一個全面集成的工作及生活社區。

有關水發民生及本集團

水發民生於二零一六年成立，為水發集團有限公司（「水發集團」）成員公司。水發集團於二零零九年由山東省人民政府授權及成立，自二零一七年起受山東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監督。水發集團為省級國有企業。自其成立以來，水發集團藉助政府資源及優勢發展達10年。水發集團專注於水資源開發領域，輔以農業、能源、保健及文化旅遊。水發民生藉助水發集團發展，專注於民生產業綜合性投資平臺領域。

訂立框架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已建立經驗豐富團隊且在提供財務服務、物業及裝修服務方面享譽盛名。與水發民生的合作進一步說明本集團在信息技術、高科技信息產業、產業園區運營及清潔能源相關領域的能力及經驗。透過訂立框架協議，董事相信，本集團及水發民生將能利用各自之優勢資源、協同效應及創造價值。

董事會認為，由於訂立框架協議令訂約雙方可利用各自優勢、資源及專長以建立穩定互惠戰略關係以開發產城相關項目，其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本公告日期，水發民生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山東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山東省社保基金理事會及山東國惠投資有限公司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該框架協議僅提供青島中天及水發民生之間的戰略合作框架。框架協議項下擬訂立的合作條款受限於青島中天及水發民生其後可能不時訂立之任何正式協議條款。於本公告日期，青島中天與水發民生並無就任何具體合作項目訂立任何具法律約束力協議。倘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任何交易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軍

中國山東省青島市，二零二零年八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陳軍先生(主席) 蘇海青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海濤先生 陳澤群女士 劉金祿先生